

苏州合利汇无纺布有限公司年产无纺布 20000 吨项目（第二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9 月 7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合利汇无纺布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和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合利汇无纺布有限公司年产无纺布 20000 吨项目第二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江区梅堰镇联合村，租赁苏州新翊橡塑发展有限公司现有厂房 7300m²。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环评设计年产无纺布 20000 吨，第一阶段年产无纺布 7000 吨；本次第二阶段年产无纺布 7000 吨，全厂年产量年产无纺布 14000 吨。

项目第二阶段员工 40 人；年生产 340 天，一班 8 小时工作制，全年运行 816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合利汇无纺布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2 月，租用苏州新翊橡塑发展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吴江区梅堰镇联合村的现有厂房，主要进行无纺布生产。2018 年 5 月 8 日苏州合利汇无纺布有限公司年产无纺布 20000 吨项目取得苏州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证（吴江发改备[2018]230 号，项目代码 2018-320509-17-03-524650）；2018 年 9 月苏州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合利汇无纺布有限公司年产无纺布 20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 月 30 日获得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吴环建[2019]第 52 号），2022 年 10 月完成了项目第一阶段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无纺布 7000 吨。2026 年 9 月 1 日建设单位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变更（回执编号 91320509MA1XYPAQ9U001Y）。

项目第二阶段于 2026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7 月竣工并调试。2026 年 8 月 6

日-7 日，江苏辛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第二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 XDC261281），2026 年 9 月建设单位完成项目第二阶段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项目第二阶段实际总投资为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0.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合利汇无纺布有限公司年产无纺布 20000 吨项目第二阶段及其污染防治设施，项目第二阶段主要设备具体详见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变动结论，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项目第二阶段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第二阶段水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混凝+气浮+过滤）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委托绿水环保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抽运至平望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

项目第二阶段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 8 米高 1#排气筒排放。

开送、梳理产生的颗粒物废气直接车间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水刺机、风机等设备，通过平面布局、加装减振措施、设置隔声装置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

项目第二阶段产生的一般固废（废包装、废纤维杂质、除尘器收尘、污泥）委托苏州显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依托现有，位于厂房东侧，面积约 30 平方，标识牌较规范。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6 年 8 月 6 日-7 日，江苏辛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第二阶段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

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项目第二阶段租赁苏州新翔橡塑发展有限公司空闲厂房，生活污水与其他企业混排，顾未取样监测。

2、废气

项目第二阶段锅炉排气筒天然气燃烧尾气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燃气锅炉特别排放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的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3 标准。

3、噪声

项目第二阶段北侧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4 类标准，其余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合利汇无纺布有限公司年产无纺布 20000 吨项目（第二阶段）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表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进行修改完善，规范报告附图附件。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合利汇无纺布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7 日